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 迁建开发区职业中专工程为新建项目

建 设 单 位 : 青岛科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 设 地 点 : 青岛西海岸新区中德生态园园区内

验 收 单 位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1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迁建开发区职业中专工程为新建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青岛科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青黄审农字【2020】386号 2020年11月1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5月至2020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青岛林恒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单位	青岛腾远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青岛林恒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青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设施监理)	青岛高园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青岛科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主持召开了迁建开发区职业中专工程为新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迁建开发区职业中专工程为新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占地面积 11.32hm²，其中其中永久占地 10.73hm²，为项目区红线内占地，临时占地 0.58hm²，为施工临建用地，位于红线范围外，属于临时租用，完工后恢复原地貌并交付原土地所有者。本项目占地类型主要为科教用地。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80264 平方米，含地上建筑面积为 70514 平方米（含室外架空区 1280 平方米，其余地上建筑面积 69234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9750 平方米。项目规模为 70 个教学班，共提供学位 3000 个。项目建筑密度 25%，容积率 0.66，绿地率 30%，停车位 237 辆。项目建设期为 25 个月，工程于 2018 年 5 月开工，2020 年 6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1 月 10 日，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青黄审农

字【2020】386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由青岛林恒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实施工程的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分析总结出监测结果如下：土流失总治理度99.8%，土壤流失控制比1，渣土防护率99.7%，表土保护率100%，林草植被恢复率99.5%，林草覆盖率33.6%。工程各项指标均达到了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总体效果良好。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根据建设单位自查情况，结合现场核查、质量检验，各项措施基本布设到位，质量合格，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资料整理、归档；
- 2、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提高植被成活率，对重点排水设施加强巡查和维护。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天艺	青岛科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杨垒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水土保持验收单位
	慕敏达	青岛腾远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主体设计单位
	王舜	青岛林恒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员		监测单位
	宋健	青岛高园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主体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设施监理）
	杨垒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郭召辉	青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